

大葉大學D[∞]學院設置辦法

112年1月3日第152次行政會議通過

112年10月26日第158次行政會議通過

113年09月19日第165次行政會議通過

113年11月07日第166次行政會議通過

第一條 大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全面推動跨領域實作能力教育，培養學生解決問題、自主學習能力、永續觀念，成立D[∞]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特訂定大葉大學D[∞]學院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院置院長一名，由校長指派教授級以上教師兼任，綜理本院業務。院長任期一學年，期滿得續聘。

第三條 本院設諮詢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對本院之發展方向與教學活動規劃提供建議，並定期評估本院教學與活動之成果績效。

本會置委員若干人，由院長擔任召集人，其餘委員由院長自校內外學者專家推薦，報請校長同意後遴聘之。委員任期一學年，期滿得續聘。

本會得視議題不定期召開會議，並邀請校內相關單位人員列席。

第四條 本院設課程委員會(以下簡稱本課委會)，負責規劃與開設本院課程。

本課委會置委員若干人，由院長擔任召集人，其餘委員包括：

一、當然委員：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

二、遴選委員：由院長自校內外學者專家推薦，報請校長同意後遴聘之。委員任期一學年，期滿得續聘。

三、學生代表：由院長自校內學生推薦，報請校長同意後遴聘學生代表一名。任期一學年，期滿得續聘。

本課委會會議召開時，得邀請校內相關單位人員列席。

本課委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會議紀錄應提送本校校課程委員會備查。

第五條 本辦法除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十一月七日修正第二條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十一月一日施行外，自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